



《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  
第二十一届会议  
2023年11月13日至17日，乌兹别克斯坦撒马尔罕  
临时议程项目1(a)  
组织事项  
通过议程和工作日程

## 临时议程和说明

### 秘书处的说明

#### 一. 临时议程

1.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和工作日程；
  - (b) 任命委员会报告员。
2. 评估执行情况：战略目标1至4。
3. 资金流：战略目标5。
4. 落实土地退化零增长自愿目标和相关执行工作。
5. 根据《公约》解决干旱问题的有效政策和执行措施政府间工作组的进展报告。
6. 改进信息通报程序以及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的质量和格式。
7. 政策框架和各个专题：沙尘暴、干旱、土地保有权和性别。
8. 通过《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



## 二. 临时议程的说明

### 届会的日期和地点

1. 在第 15/COP.15 号决定中，缔约方会议决定《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将于 2023 年在乌兹别克斯坦举行。
2. 经与乌兹别克斯坦政府协商，决定会议将于 2023 年 11 月 13 日至 17 日在乌兹别克斯坦撒马尔罕举行，为期五个工作日。秘书处将确保适时向缔约方通报会议安排情况。

### 与《公约》区域执行附件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的磋商

3. 在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开幕前，将于 2023 年 11 月 12 日与《公约》区域执行附件的受影响国家缔约方就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需审议的事项进行磋商。

### 临时议程

4. 根据第 13/COP.13 号决定附件载列的审评委职权范围，审评委届会的临时议程将由执行秘书在与审评委主席团协商后编写。
5. 因此，在汇编本届会议临时议程时考虑到了第 14/COP.15 号决定以及缔约方会议的其他相关决定，包括第 13/COP.13、7/COP.15、11/COP.15、12/COP.15、23/COP.15 和 24/COP.15 号决定。

### 文件

6. 正式会前文件将适时在《荒漠化公约》网站上提供<sup>1</sup>。

### 1. 组织事项

7. 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将由缔约方会议第十五届会议上选出的审评委主席主持开幕<sup>2</sup>。根据缔约方会议议事规则第 31 条和第 13/COP.13 号决定附件第 8 段，审评委主席应在缔约方会议届会最后一次会议上选出，并立即就职。
8. 审评委不妨考虑以下安排：在 2023 年 11 月 13 日审评委开幕式上，由《荒漠化公约》执行秘书和审评委主席向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作介绍性发言。在介绍每个议程项目后，将邀请区域集团和利益集团的代表发言，然后由联合国机构和/或民间社会等其他利害关系方发言，以推动缔约方及其发展伙伴讨论国家、次区域和/或区域层面在全体会议所讨论议题方面的经验。11 月 15 日星期三，乌兹别克斯坦政府将在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框架下组织一次关于沙尘暴问题的高级别活动<sup>3</sup>。此外，根据第 7/COP.15 号决定附件第 15(b)段，将就独立评估的结论和建议开展参与式磋商，以确定未来为进一步加强实施《荒漠化公约》2018-2030 年战略框架可能采取的行动。这些磋商暂定于 11 月 16 日星期四下午 3 时开始。

<sup>1</sup> <https://www.unccd.int/convention/official-documents/cric-21-samarkand-uzbekistan-2023>.

<sup>2</sup> ICCD/COP(15)/23 号文件，第 17 段。

<sup>3</sup> 见 ICCD/CRIC(21)/CRP.1 号文件，见上述链接。

## (a) 通过议程和工作日程

9. 审评委将收到本文件(ICCD/CRIC(21)/1)所载临时议程，供其审议和通过。本届会议的暂定工作日程载于本文件附件，并在以下各节予以详细说明。

ICCD/CRIC(21)/1 — 临时议程和说明。秘书处的说明

## 会议目的

10. 根据缔约方会议第十三届会议通过的职权范围，审评委在闭会期间的会议上应：

(a) 对于执行情况，每四年对照进展指标开展一次评估，每两年对照报告模板中的叙述部分开展一次评估；

(b) 审评《公约》执行工作的资金流情况。

11. 行动：将请审评委通过本届会议的议程和工作日程。

## (b) 任命委员会报告员

12. 在 2023 年 11 月 13 日开幕式上，审评委主席将提请选举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和第二十二届会议特别报告员。然后，委员会将根据本文件附件详列的暂定工作日程审议各议程项目。

## 2. 评估执行情况：战略目标 1 至 4

13. 背景：作为审评委职权范围的一部分，缔约方在审评委闭会期间的会议上，根据《荒漠化公约》2018-2030 年战略框架的战略目标及其执行框架，审查关于《荒漠化公约》执行情况的评估。在第 15/COP.12 号决定附件一中，缔约方决定了一套进展指标，并在随后几年中建立了一个方法框架，使缔约方能够利用这些指标报告国家一级的活动。

14. 编写了四份正式文件，对缔约方就战略目标 1 至 4 提供的资料进行了分析。秘书处将在全体会议上介绍上述分析的关键内容，作为缔约方及其发展伙伴就《荒漠化公约》执行情况进行讨论的基础。

15. 行动：将请审评委审议秘书处编写的报告，并就这一专题开展信息交流。结论将反映在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的最后报告中。

ICCD/CRIC(21)/2 — 初步分析 — 战略目标 1: 改善受影响生态系统的状况，防治荒漠化/土地退化，促进可持续土地管理并为土地退化零增长作出贡献。  
秘书处的说明

ICCD/CRIC(21)/3 — 初步分析 — 战略目标 2: 改善受影响人口的生活条件。  
秘书处的说明

ICCD/CRIC(21)/4 — 初步分析 — 战略目标 3: 减轻、适应和管理干旱的影响，以增强弱势群体和生态系统的复原力

ICCD/CRIC(21)/5 — 初步分析 — 战略目标 4: 通过有效执行《荒漠化公约》产生全球环境效益。秘书处的说明

### 3. 资金流：战略目标 5

16. 背景：在第 11/COP.14 号决定第 16(a)段中，国家缔约方请全球机制制定一个更为整合的资金监测框架，以跟踪和更好地监测《公约》执行工作资源。决定中还建议改进报告模板，包括列入更多的定量数据，用于报告战略目标 5。

17. 根据上述第 11/COP.14 号决定，全球机制制定了一个新的报告模板，推出了新的指标，包括技术转让指标。缔约方会议第十五届会议暂时通过了关于战略目标 5 的下述领域的任选指标：国际和国内私营资源、技术转让、未来对《公约》执行活动的支持。在同届会议上，缔约方会议还请全球机制在国家报告和自愿目标设定工作的基础上，制定方法并开展需求评估，以确定《公约》执行工作的资金需求。

18. 行动：将请审评委审议全球机制编写的报告，并就这一专题开展信息交流。这次讨论中提出的反馈意见将记录在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的最后报告中。

ICCD/CRIC(21)/6—初步分析—战略目标 5: 在全球和国家层面建立切实有效的伙伴关系，以便筹措大量额外的资金和非资金资源，支持《公约》的执行。全球机制的报告

### 4. 落实土地退化零增长自愿目标和相关执行工作

19. 背景：在第 14/COP.15 号决定第 1(c)段中，缔约方决定将落实土地退化零增长自愿目标和相关执行工作作为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的一个议程项目，供缔约方审查和讨论。

20. 自 2016 年以来，全球机制的一大重点是支持国家缔约方自愿制定土地退化零增长目标的进程，并与伙伴机构直接合作，为开展变革性项目和方案提供额外支持，使缔约方能够推进落实土地退化零增长目标和其他相关的《荒漠化公约》执行工作。目标设定进程包括 130 个承诺设定自愿的土地退化零增长目标和相关措施的缔约方，其中 100 多个缔约方已经成功完成这项工作<sup>4</sup>。在制定国家和次区域促进性别平等的转型项目和方案，将土地退化零增长承诺以及抗旱、适应和管理措施转化为大规模具体行动方面，提供支持的步伐正在加快，共有 74 个国家参与。9 个国家项目<sup>5</sup> 和 5 个区域项目<sup>6</sup> 已获准供资，其中 5 个项目已最后签署协议并开始执行<sup>7</sup>。约有 55 个项目处于审批的不同阶段。

21. ICCD/CRIC(21)/8 号文件提供了以下方面的最新情况：(一) 支持缔约方自愿制定土地退化零增长目标的具体活动，近期启动了土地退化零增长目标制定方案

<sup>4</sup> <https://www.unccd.int/land-and-life/land-degradation-neutrality/projects-programmes/ldn-target-setting>.

<sup>5</sup> 亚美尼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哥伦比亚、菲律宾、多哥、突尼斯、土耳其、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赞比亚。

<sup>6</sup> 机遇之地(3个国家)、萨赫勒地区粮食和营养保障复原力方案项目 2(P2-P2RS)(区域项目, 10个国家)、赞比西河流域综合发展和适应气候变化方案(PIDACC 赞比西 I 区(区域项目, 2个国家)、赞比西气候投资基金(5个国家)和非洲开发银行性别平等项目(3个国家)。

<sup>7</sup> 亚美尼亚、多民族玻利维亚国、土耳其、机会之地、PIDACC 赞比西 I 区(区域项目)。

二期(土地退化零增长目标制定方案 2.0)，以改变基于土地的议程；(二) 上述活动如何在全球机制和土地退化零增长基金等相关伙伴的支持下，通过制定促进性别平等的转型项目和方案，推动采取行动加以落实。

22. 行动：将请审评委审议全球机制编写的报告，并就这一专题开展信息交流。讨论中提出的反馈意见将记录在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的最后报告中。

ICCD/CRIC(21)/8—落实土地退化零增长自愿目标和相关执行工作。全球机制的报告

## 5. 根据《公约》解决干旱问题的有效政策和执行措施政府间工作组的进展报告

23. 背景：在第 23/COP.15 号决定中，缔约方决定在 2022-2024 三年期内设立一个新的根据《公约》解决干旱问题的有效政策和执行措施政府间工作组，进一步拓展干旱问题政府间工作组在 2020-2021 两年期开展的工作，以便向缔约方提出结论和建议，供缔约方会议第十六届会议审议。该决定还请工作组编写并向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提交一份进展报告。

24. 第 23/COP.15 号决定规定了工作组的职权范围，要求工作组(a) 审查和分析根据《公约》解决干旱问题的有效政策和执行措施政府间工作组的所有报告，以及其他相关文件和缔约方会议有关干旱问题的决定；(b) 确定和评估所有备选办法，包括全球政策文书和区域政策框架等，并在适用情况下视情与国家计划挂钩，以便根据《公约》有效管理干旱，包括支持从被动式干旱管理转向主动式干旱管理；(c) 为每项政策备选办法说明理由，概述可能的要素、进程、体制安排和需建立的机制。

25. 行动：将请审评委审查根据《公约》解决干旱问题的有效政策和执行措施政府间工作组的进展报告，并向工作组提供反馈意见，以便工作组最后完成向缔约方会议第十六届会议提交的报告。讨论中提出的反馈意见将记录在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的最后报告中。

ICCD/CRIC(21)/10—根据《公约》解决干旱问题的有效政策和执行措施政府间工作组的进展报告。政府间工作组的报告

## 6. 改进信息通报程序以及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的质量和格式

26. 背景：改进信息通报程序是审评委的一个常设议程项目，旨在帮助缔约方就如何汇编和报告《公约》执行情况的信息向《公约》机构提供指导。

27. 第 11/COP.15 号决定第 5(b)至(d)段请《公约》机构改进业绩审评和执行情况评估系统(PRAIS)和相关报告工具，包括缔约方认为需要调整和/或改进的一些指标。根据这项决定，《公约》各机构编写了关于战略目标 1(对上一版本的更新)和战略目标 3(关于干旱)的方法说明，开发了一个 PRAIS 门户网站，使缔约方能够在报告中一并报告地理空间等信息，并确保将数据存入数据库，从而加强对作为报告进程的一部分所提交的数据的分析和共享。此外，《公约》机构还为缔约方会议第十五届会议暂时通过的新指标做了方法学方面的工作准备。

28. 计划与专题小组成员进行互动对话，以确保能够成功地汇编关于报告进程、工具和报告模式的反馈意见，从而为《荒漠化公约》报告的未来方向提供参考。

29. 行动：请缔约方就 2022 年《荒漠化公约》报告进程与专题小组成员积极交流经验，以确定改进《公约》机构及其伙伴编制的报告工具和模式的要素。讨论中提出的任何结论或反馈意见将记录在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的最后报告中。

ICCD/CRIC(21)/7—改进信息通报程序以及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的质量和格式。秘书处的说明

## 7. 政策框架和专题：沙尘暴、干旱、土地保有权和性别

30. 背景：缔约方在第 23/COP.15 号、第 24/COP.15 号、第 26/COP.15 号和第 27/COP.15 号决定中要求提供关于这些决定执行情况的最新信息。

31. 关于干旱、土地保有权和沙尘暴(SDS)问题，缔约方要求在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上报告与这些决定有关的执行工作。关于性别问题，缔约方请秘书处汇总和分析缔约方作为报告进程的一部分提交的国家报告中所载关于性别问题的信息。关于 SDS 的讨论将通过交互式对话进行，对于其余的政策框架，秘书处将介绍议程项目，然后缔约方可发言回应。

32. 行动：将请审评委审查秘书处编写的说明。讨论中提出的反馈意见将记录在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的最后报告中。

ICCD/CRIC(21)/9—政策框架和专题的后续行动：沙尘暴、干旱、土地保有权和性别。秘书处的说明

## 8. 通过《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

33. 背景：根据第 13/COP.13 号决定附件第 4 段，审评委应定期向缔约方会议报告各方面的工作，特别是通过以下方式：

(a) 关于在缔约方会议常会闭会期间举行的届会的最后报告，其中载有关于为促进有效执行《公约》而应采取的进一步措施的建议；

(b) 必要时在与缔约方会议常会同时举行的届会上编写的供缔约方会议审议和通过的决定草案，其中载有促进有效执行《公约》的实质性内容，必要时列明目标、责任分配和执行这些指标预计所涉经费问题。

34. 行动：审评委第二十一届会议应通过载有结论和建议的报告草稿，并提交缔约方会议第十六届会议，供缔约方会议连同其可能就《公约》执行情况作出的任何决定一并审议。

## 附件

## 《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暂定工作日程

2023年11月13日，星期一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下午3时至6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组织事项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通过议程和工作安排 (ICCD/CRIC(21)/1)</li> <li>- 任命委员会报告员</li> </ul> </li> <li>• 评估执行情况：战略目标1至4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战略目标1 (ICCD/CRIC(21)/2)</li> </ul> </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评估执行情况：战略目标1至4(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战略目标1(续): (ICCD/CRIC(21)/2)</li> </ul> </li> <li>• 落实土地退化零增长自愿目标和相关执行工作 (ICCD/CRIC(21)/8)</li> </ul>

2023年11月14日，星期二	
上午10时至下午1时	下午3时至6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评估执行情况：战略目标1至4(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战略目标2: (ICCD/CRIC(21)/3)</li> <li>- 战略目标3: (ICCD/CRIC(21)/4)</li> </ul> </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根据《公约》解决干旱问题的有效政策和执行措施政府间工作组的进展报告 (ICCD/CRIC(21)/10)</li> <li>• 政策框架和各个专题：沙尘暴、干旱、土地保有权和性别 干旱 (ICCD/CRIC(21)/9)</li> </ul>

2023 年 11 月 15 日, 星期三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策框架和各个专题：沙尘暴、干旱、土地保有权和性别(续)</li> </ul> <p>关于沙尘暴的互动对话 (ICCD/CRIC(21)/9)</p> <p>沙尘暴问题高级别活动 (ICCD/CRIC(21)/CRP.1)</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政策框架和各个专题：沙尘暴、干旱、土地保有权和性别</li> </ul> <p>性别与土地保有权 (ICCD/CRIC(21)/9)</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评估执行情况：战略目标 1 至 4(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战略目标 4: (ICCD/CRIC(21)/5)</li> </ul> </li> </ul>

2023 年 11 月 16 日, 星期四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改进信息通报程序以及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的质量和格式</li> </ul> <p>互动对话 (ICCD/CRIC(21)/7、ICCD/CRIC(21)/INF.2)</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资金流：战略目标 5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战略目标 5: (ICCD/CRIC(21)/6)</li> </ul> </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资金流：战略目标 5(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战略目标 5: (ICCD/CRIC(21)/6)</li> </ul> </li> </ul> <p>关于作为《防治荒漠化公约》2018-2030 年战略框架中期评价一部分进行的独立评估的结论和建议的参与式磋商 (ICCD/CRIC(21)/CRP.2)</p>



---

2023 年 11 月 17 日，星期五	
上午 10 时至下午 1 时	下午 3 时至 6 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编写《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第二十一届会议报告</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通过《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提交缔约方会议的报告</li></ul>

---